

中共汨罗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汨农组办发〔2026〕26号

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五批省级常态化帮扶资金的 通 知

相关项目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五批省级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（湘财预〔2026〕188 号）》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将 2026 年第五批省级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计划下达到各相关项目镇（街道），请各相关项目镇（街道）积极与项目村衔接，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脱贫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》操作指南相关要求，加快项目实施，精准使用资金，确保衔接资金及项目发挥应有的效益。

附件：2026 年第五批省级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计划表

中共汨罗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附件：

2026 年第五批省级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计划表

序号	乡镇	村（社区）	财政专项资金	项目类别	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	备注
1	弼时镇	大龙山村	50 万元	产业项目	村集体利用闲置老村部及前坪搭建光伏发电棚，村集体投资成本预计为 57 万元。规划设计建设好场地并修建 2 个(800 平方左右) 光伏基地	1. 带动群众务劳，增加收入； 2.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； 3、群众满意度 95%	湘财预〔2026〕188 号
2	弼时镇	白鹤洞村	50 万元	产业项目	村集体利用闲置厂房屋顶、集体晒谷坪搭建光伏发电设施，村集体投资成本预计为 56.8 万元。	1. 带动群众务劳，增加收入； 2.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； 3、群众满意度 96%	湘财预〔2026〕188 号
3	川山坪镇	川山村	50 万元	产业项目	投资建设光伏发电棚	1. 带动群众务劳，增加收入； 2.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； 3、群众满意度 95%	湘财预〔2026〕188 号
4	川山坪镇	桥坪村	50 万元	产业项目	中药村基地扩建、中药材初加工厂建设及配套加工设备	1. 带动群众务劳，增加收入； 2.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； 3、群众满意度 98%	湘财预〔2026〕188 号